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社会治理专项资金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中共大埔县委政法委员会

填报人姓名：王莉芳

联系电话：0753-5595636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5 月 23 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实施单位基本情况

县委政法委为正科级行政单位，下设有办公室、综合调研室、政治安全室、维稳室、综治室、反邪教工作室、执法监督室、政法队伍建设指导室、舆情信息室 9 个内设机构，主要负责委机关内部事务、平安建设、社会治理、综治维稳、反邪教、政法部门执法监督等工作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，核定编制数为 27 人，实有在职人数 25 人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简介。

按照上级党委、政府要求，坚决防止发生重大危害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的案（事）件，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，增强社会发展活力。依据《大埔县“中心+网格化+信息化”建设实施方案》和梅政电【2020】17 号《关于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》立项。

（三）资金绩效目标

充分发挥政治、法治、德治、自治、智治作用，加快推进政法信息化建设，承接好“粤平安”社会治理云平台的地方推广应用，推进“雪亮工程”“综治信息管理系统”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”等政法信息化建设及联网应用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主要对申报的 2022 年度社会治理专项经费使用情况和产生的社会效益进行评估分析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绩效评价的原则：科学规范、客观公正、坚持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相结合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由办公室牵头，组织财务人员和各相关股室共同制定工作方案，审核和报送绩效自评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按照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（埔财预[2022]4 号）》要求，我单位开展了自评，自评分为 91 分。该项目绩效综合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按照上级党委、政府要求，坚决防止发生重大危害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的案（事）件，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，增强社会发展活力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该项目由县综治办牵头负责，加强社会治理创新和宣传；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。2022 年度项目预算 95 万元，实际到账 60

万元，到账率 63.15%，支出率 100%。我单位始终把资金管理作为社会治理的基础工作来抓，做到了专人管理、专账核算、专款专用。财务人员认真审核各种报账凭证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有效性和完整性，对不符合要求和超出规定使用范围的开支，不予报账，严把资金拨付关，保证资金专款专用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1. 加强社会治理创新和宣传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对照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三年建设目标和大埔县“五治融合”推广建设方案，坚持项目化推进和“以点带面”推广，大力推广群众参与公益“功德银行”和“党小组+村民自治组织”百姓议事等模式，推动各成员单位、各镇（场）因地制宜推动项目创新，进一步丰富基层治理实践。同时制定了《大埔县“五治融合”宣传工作方案》，强化系统宣传，向全社会展示我县“五治融合”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亮点，形成更多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社会治理经验，打造工作亮点更突出、服务效能更高、特色更鲜明的大埔社会治理品牌项目。

2. 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。全面深化“中心+网格化+信息化”建设，按“五室一厅”的标准分两批（2022-2023 年）规范完善全县镇（场）综治中心的规范化建设，优化调整网格员巡查事项和人员配置，目前全县的 560 个综合网格已全部实现编码固定和置入“粤政图”，配备 560 名综治网格员（全部由村居干部兼

任)。加快推进全科网格建设，做好“粤平安”系统初始化信息采集工作，统筹整合全县各类网格和网格员队伍，探索建立县镇村三级治理服务中心，努力实现全县各类政务服务事项“一网通管”综合网格服务管理体系。加快推进政法信息化建设，承接好“粤平安”社会治理云平台的地方推广应用，推进“雪亮工程”“综治信息管理系统”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”等政法信息化建设及联网应用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社会公众对实施效果感到满意。2022年，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稳步提升，全省平安建设工作满意度和政法执法工作满意度调查，我县位居全省第一；群众安全感位居全省第二全市第一。通过推行“粤政图”、“三人小组”、网格微信群等措施，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，确保全县疫情防控形势总体可控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。项目的可持续性根据社会需求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，该专项项目具有延续性特征，每年均要纳入财政预算，以保障全县社会大局稳定和长治久安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该专项项目具有延续性特征，每年均需要资金保障，建议财政加大对项目经费投入，确保全县治安安全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大力推广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回应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后人民群众对民主、法治、公平、正义、安全、环境等方面的新需求，以“创先争优”为总体目标，为新时代大埔县新发展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、稳定的社会环境、公正的法治环境、优质的服务环境。

中共大埔县委政法委员会
2023年5月23日